

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

112 學年度第 1 次家長代表大會暨第 1 次家長委員會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晚上 7 時整

貳、地點：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三樓圖書室

參、主持人：羅苡綸委員

肆、出席者：忠孝國小家長代表(詳簽到簿)

伍、列席者：忠孝國小校長紀忠呈、總務處余旻諺主任-兼家長會總幹事、教務處李國華主任、學務處黃致欽主任、幼兒園岳蘭蕙主任、活動組鍾京軒組長。

陸、會議議程及內容：

一、主席報告出席人數並宣布開會

依據花蓮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二十九條及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十三條規定，家長代表大會須有應出席代表三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家長委員會須有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人數過半數之通過方得決議。出席人數不足規定人數時得改開座談會，其決議事項，應提請下次會議追認之。

應出席人數 31 人，實際出席人數 18 人，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

羅苡綸委員：非常感謝各位家長代表能撥冗出席本次代表大會。

三、校長致詞(校務報告)

校長報告

一、介紹今日與會學校同仁。

二、校長自我介紹：

學歷：國立花蓮師範學院數理教育學系

國立體育大學教練研究所碩士

經歷：花蓮市中正國小教師、組長、主任

豐濱鄉靜浦國小代理校長

玉里鎮松浦國小校長

新城鄉嘉里國小校長

三、校務報告

未來校務的推展上，將在歷任校長、全體教職員及家長會所奠定的優質基礎上在課程、教學方面持續精進，在教學環境方面積極爭取經費持續改善。

學校網站及學校臉書訊息隨時更新，邀請家長們加入臉書粉絲及定期瀏覽學校網頁，一起關注孩子的學習成長與了解學校脈動。

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教育服務，在未來校務的經營上非常需要家長會的支持與協助，期盼在家校攜手同心合作下，共創追求卓越在忠孝的教育願景。

一、課後輔導：

1. 免費課輔、課後照顧本學期自 112 年 9/11 起至 113 年 1/12 止，共計 18 週，合乎補助條件者已申請教育部及教育處經費。
2. 自費生繳費單近日已發下。
3. 低年級週三未上才藝班學生，另外安排數學操作課，十月起二年級週五課照班實施英語說話課，一年級擬於十一月起開始實施。
4. 尋求課照或課後才藝延長至 17:30 之可能性。

二、持續推動閱讀教育：

1. MSSR2.0
2. 繼續聘請蕭如妍老師擔任閱讀教師，協助推動閱讀教學。
3. 感謝強大的圖書志工群協助。

三、雙語教學試辦計畫：

1. 本學期自 9/18 起至 1/5 止，規劃 16 週課程。
2. 實施班級與師資：4 年級自然，授課教師吳梁豪、三年級藝術與人文領域/音樂，授課教師賴昀安、英語教師外聘姚泛宇。
3. 採用英語進行各領域課程教學，每節課以英語授課至少 8 分鐘(不含課室英語)。

四、國際教育向上延伸：

1. 低年段—導師(米世界大不同、吃一頓讓地求更好的飯)
2. 中年級—社會老師(多元文化萬花筒、各國新年禮俗大不同)。
3. 五年級—藝文老師(跟著紙鈔遊世界)

五、背誦「忠孝人讀唐詩百首」：

1. 二年級開始背誦，第 100 首由校長檢核認定。通過 100 首認定者，於該學生六年級畢業典禮時，頒發認定證以表揚之。
2. 112 學年開始逐步採用縣府讀經本取代。

六、本學期學習扶助上課日期為 112.9.18~113.1.12

七、本學期永齡希望小學上課日期為 112.9.18~113.1.5

八、持續辦理國際學伴計畫—台大外師和忠孝學生的英語學習交流，並於 11/25 日辦理國際學伴相見歡活動。

花蓮市忠孝國小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簡曆

家長／學生版 1120925

年	月	日	星期	行事項目	備註
112	8	29	二	返校日	11 點放學
112	8	30	三	開學日暨小一迎新	正式上課、營養午餐開始
112	9	6	三	週三才藝班開始	
112	9	11	一	課輔、課照開始日	
112	9	18	一	學習扶助開始日	
112	9	23	六	班親會暨家庭教育活動	補行上班上課(補 10/9)
112	9	25	一	英語閱讀比賽	3~6 年級
112	9	29	五~日	中秋節	9/29~10/1 放假 3 天
112	10	3	二	作文比賽	4~6 年級
112	10	7~10	六~二	國慶日連假	放假 4 天
112	10	17	二	字音字形比賽	2~6 年級
112	10	30	一	一、四年級健康檢查	10/4 收尿液、蟯蟲檢體
112	10~11	31~1	二~三	第一次學習效果評量	10/31 國.自.英、11/1 數.社
112	11	7	二	校外教學(1-3 年級)	11/2 四五年級科學列車
112	11	8~10	三~五	畢業旅行(6 年級)	
112	11	14	二	朗讀比賽	5 年級
112	11	28	二	說故事比賽	2 年級
112	12	11~15	一~五	四孝班品格英語學院	
112	12	12	二	樂樂棒球比賽	5 年級
112	12	18~22	一~五	四仁班品格英語學院	
112	12	19	二	聖誕節才藝競賽	9/3~10/18 報名，11/2 初篩
113	1	1	一	開國紀念日	12/30~1/1 放假 3 天
113	1	2	二	樂樂棒球比賽	6 年級
113	1	11~12	四~五	第二次學習效果評量	1/11 國.自.英、1/12 數.社
113	1	12	五	課輔課照、學習扶助最後上課日	
113	1	17	三	週三才藝班最後上課日	
113	1	19	五	第一學期休業式(半天)	1/20 寒假開始

一、 本學期學務處重要活動如下：

1. 11/2 日, 三、四、五年級校外教學
2. 11/7 日, 一、二年級校外教學
3. 11/8.9.10 日, 六年級畢業旅行
4. 11/11-20 縣運比賽
5. 12/19 聖誕才藝競賽

二、榮譽榜

原客盃花蓮縣青少年 3 對 3 籃球賽，國小女季軍

忠孝國小男女籃參加 2023 年菁英盃籃球錦標賽 8/13-16

國小男籃決賽前六強、國小女籃第 6 名

112 年花蓮縣全運會選拔賽暨中小學田徑錦標賽 8/25-26

林迪婉榮獲小女六年級組壘球擲遠第 1 名（紀錄賽）

尤甄榮獲小女六年級組跳遠第 5 名

施張玟萱榮獲小女五年級組跳遠第 2 名，壘球擲遠第 4 名

吳雨捷榮獲小女五年級組壘球擲遠第 5 名

尤綾榮獲小女四年級組 100 公尺第 3 名，60 公尺第 5 名

112 年入選花蓮市縣運代表隊成員

田徑

國小男生組	選手	陳維安	鉛球
國小男生組	選手	彭宥恩	跳遠
國小男生組	選手	賴永裕	鉛球
國小女生組	選手	萬瑀婕	跳遠 壘球擲遠
國小女生組	選手	林迪婉	鉛球 壘球擲遠
國小女生組	選手	施張玟萱	壘球擲遠

籃球

國小男子組	選手	賴永裕
國小男子組	選手	李靖霆
國小男子組	選手	李耀勛
國小男子組	選手	葉煥胤
國小男子組	選手	陳維安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吳雨捷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閻沛妤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姚宥羚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施張玟萱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吳瑞昀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尤縵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陳以煊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周俞潔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江品蓁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尤甄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萬瑤婕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李芷瑄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陳苑昀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林迪婉
國小女子 A 隊	選手	涂緬妍

參加中華民國第 54 屆世界兒童畫展比賽國小佳作獎 1120715	六仁	蔡唯真
參加花蓮市 112 年語文競賽客家語朗讀國小組第二名 1120821	六忠	林瑜媛
參加花蓮市 112 年語文競賽阿美族語朗讀國小組第三名 1120821	六忠	高睿晨
參加 112 花蓮縣義民祭作文比賽國小中低年級組第一名 1120903	四孝	蔡斯俞
參加花蓮縣 112 年語文競賽客家語朗讀國小組優等 1120825	六忠	林瑜媛
參加花蓮縣 112 年語文競賽阿美族語朗讀國小組特優 1120825	六忠	高睿晨

總務處報告

余旻諺主任

一、目前學校進行工程如下：

1. 操場及周邊設施工程於 8/13 開工，目前操場全面封閉禁止進入，學校各處室及導師不斷進行宣導，請學生不要跨越欄杆進入施工區域。本案因颱風及設計變更影響，展延工期 10 日，預計 12 月 1 日完工。
2. 9 月 5 日颱風造成本校廚房漏水，目前屋頂漏水部分已請廠商修繕完畢，廚房內部將於下週一下午進行導水槽設置及輕鋼架天花板毀損部分更新。

二、申請中採購案如下：

1. 忠孝國小-遊戲場修繕、設置計畫及檢驗計畫
2. 112 年-忠孝國小桌球室空調設備購置

三、規劃中採購案如下：

1. 老舊監視系統更新
2. 教室智慧型黑白版購置

四、校園的環境安全總務處會隨時注意及維護，各位家長若有發現有影響校園環境安全之處，請不吝提出。



112-1 花蓮市忠孝國小附設幼兒園活動行事曆

※幼生繳費說明

重 要 活 動 行 事 曆	
*08/30 課後照顧班開始	*每月 5 號前公告餐點表
*09/08 九月份慶生會	*每月第一個星期五全園慶生活動
*09/06 班級閱讀樂開始	*每週五戶外探險活動
*09/06 全園律動體能活動開始	*安全教育宣導－防震防災
*10/16 幼兒發展篩檢	*健康衛生宣導－腸病毒我不怕
*10/20 幼兒篩檢發展輔導記錄	*健康教育宣導－天天好視力
*11/07 校外教學	*危機處理宣導－燙傷了，怎麼辦
*12/15 聖誕手作活動	*健康教育宣導－蛀牙 bye!bye!
*12/19 聖誕節才藝競賽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我不喜歡你碰我
*12/21-22 報佳音活動	*生命教育宣導－珍惜資源
*12/29 學期續讀意願調查	*安全教育宣導－安全玩遊戲
*01/03 期末闖關活動、律動體能活動結束	*安全教育宣導－校園安全
*01/20 寒假開始	
*01/22 寒托班開始	

1. 家長繳交定額費用，與幼兒園收費間的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家長免提出申請。
2. 全學年收費總額，以地方政府規定或公告的收費項目為計算基準，包括學費、雜費、代辦費（活動費、材料費、午餐費、點心費）等項目。
3. 家長每月繳費數額請參閱下表：

全日制			
幼兒 年齡	屬性	收費分攤方式	
		家長每月繳費(元)	政府協助支付
5 歲	第 1 胎	450	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
	第 2 胎(含)以上	0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幼兒	0	
4 歲	第 1 胎	450	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
	第 2 胎(含)以上	0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幼兒	0	
3 歲	第 1 胎	450	幼兒園收費數額與家長繳交費用之間的差額，由行政院協助家長支付給幼兒園

四、會務報告

忠孝國小 111 學年度收支決算表

月份	項目	收入金額	支出金額	餘額
	110 學年度結餘款			149005
11	10.11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1400	147605
11	111 年度家長協會常年會費		1000	146605
1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教學誤餐費		2960	143645
11	111 學年度畢業旅行旅費(行政人員)		21800	121845
12	12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21145
12	一年孝班親師交流活動		1000	120145
12	二年仁班親師交流活動		1000	119145
12	二年愛班親師交流活動		1000	118145
12	111 學年度宴請志工餐敘		12870	105275
1	111 年下半年利息收入	95		105370
1	111 學年第 1 學期家長會費	40200		145570
1	111 學年度家長捐款	34200		179770
1	1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79070
1	111 年值日人員年終獎金		3000	176070
1	111 年修剪花木人員年終獎金		3000	173070
3	2.3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1400	171670
4	4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70970
4	111 學年度校外教學誤餐費		3440	167530
4	購置 60 周年運動會運動服		19000	148530
4	指導原醫盃田徑賽獎勵金		1500	147030
4	指導縣長盃田徑賽獎勵金		1500	145530
4	指導女籃縣賽獎勵金		1000	144530
4	指導樂樂棒縣賽獎勵金		1500	143030
5	兒童節漆彈射擊活動		10000	133030
5	5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32330
5	六年級參加雙語校園營隊交通費		14000	118330
6	111 學年第 2 學期家長會費	38800		157130
6	6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56430
6	111 學年度畢業典禮禮物		1500	154930
6	國語文競賽客語錄音及指導費		8000	146930
6	一年仁班置物櫃		39000	107930
6	指導假日盃籃球比賽獎勵金		1000	106930
6	指導縣長盃籃球比賽獎勵金		1000	105930
7	7 月份寄送公文油費		700	105230

7	圖書一批		20000	85230
9	112 年上半年利息	263		85493
9	購置唐詩收入	2520		88013
	小計	116078	177070	88013

五、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 111 學年度家長會費收支決算表。

說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
2. 本校 111 學年度家長會經費收入部分計 116,078 元，支出部分計 177,070 元，結餘 88,013 元。
3. 111 學年度家長會費收支決算表詳會務報告。

議決：通過。

提案二：審議本會 112 學年度預算表。

說明：

1. 依據花蓮縣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
2. 本會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收支預算表如附件一。

議決：通過。

提案三：審議 112 學年度家長會費及樂捐款收取金額。

說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13 條第 2 項規定辦理。
2. 依據「花蓮縣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之收取標準」，家長會費收取金額為 100 元。
3. 本校 112 學年度樂捐款金額為 300 元。

討論：

主席：依據 111 學年度家長會費收支決算表，本會經費拮据，建議將樂捐

金額提高為 500 元，如代表們有其他意見請踴躍提出，如沒有其他意見，則進行表決。

決 議：樂捐金額提高為 500 元表決一致通過。

提案四：修訂本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6 條第 2 項。

說 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6 條第 2 項「前項第五款之家長委員由家長代表互選之，置委員五人至三十一人，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本條文未明確訂定家長委員設置人數或一定比例之依據，提請本學年家長代表大會討論訂定。
2. 本校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詳附件三。

討 論：

校長：在這裡跟各位代表報告，如依據本校的規模，如委員人數不宜過少，但人數太多則容易造成開會時出席人數不足流會。

吳旭順委員：建議委員人數 11 人。

文祈乃代表：建議委員人數 15 人。

陳柳甄代表：建議委員人數 13 人。

決 議：舉手表決結果，人數 11 人 0 票、人數 13 人 1 票、人數 15 人 16 票，無意見 1 票，112 學年度家長會委員人數 15 人通過。

提案五：推選 112 學年度家長會委員。

說 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6 條第 1 項第 5 款及同條第 2 項規定辦理。
2. 依前案決議人數推選家長委員，家長代表名單詳附件二。

決 議：

1. 依據票選結果，忠孝國小 112 學年度家長委員名單為：
陳柳甄、彭芸葦、黃雅琪、張嘉慧、孫煜晶、羅苡綸、陳詩穎、林怡茹、蔡耀賢、吳旭順、鄒澧莉、林文馨、賴沅鎂、劉麗珍、張湘婕
2. 各委員得票數如下表：

序號	姓名	票數	序號	姓名	票數	序號	姓名	票數
1	陳嘉敏	0	12	孫煜晶	16	23	鍾瑞芝	8
2	洪佩鈺	2	13	羅苡綸	14	24	吳綠緹	0
3	陳柳甄	14	14	陳詩穎	11	25	崔鳳儀	0
4	彭芸葦	16	15	戴苡安	0	26	文祈乃	9
5	陳奕帆	0	16	謝依珍	3	27	林文馨	14
6	高德政	1	17	劉宗憲	4	28	賴沅鎂	11
7	黃雅琪	14	18	林怡茹	12	29	曾詳喆	3
8	蔡尚志	4	19	蔡耀賢	13	30	劉麗珍	13
9	林家麒	9	20	吳旭順	16	31	張湘婕	16
10	陳建辰	2	21	何曼菱	0			
11	張嘉慧	15	22	鄒澧莉	17			

提案六：推選 112 學年度家長會會長及副會長。

說 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 7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辦理。
2. 本年度擬推選會長 1 位、副會長 3 位。

決 議：投票結果，羅苡綸委員得票數 10 票，當選本學年度家長會長，副會長部分由孫煜晶、吳旭順、劉麗珍等三位委員自願擔任，各委員鼓掌通過，各委員之得票數如下表。

票數	姓 名		票數	姓 名
0	陳柳甄		0	蔡耀賢
0	彭芸葦		8	吳旭順
0	黃雅琪		2	鄒澧莉
0	張嘉慧		2	林文馨
4	孫煜晶		1	賴沅鎂
10	羅苡綸		3	劉麗珍
0	陳詩穎		3	張湘婕
3	林怡茹			

提案六：選派會員代表參加學校法定應參與會議之人員。

說 明：

1. 依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組織章程第7條第1項第7款規定辦理。
2. 家長會依規定應參與之會議及人數
 - 甲、校務會議家長代表(1人)
 - 乙、教師評審委員會家長代表(1人)
 - 丙、校事會議家長代表(1人)
 - 丁、反霸凌防治小組家長代表(1人)
 - 戊、性別平等委員會家長代表(1人)
 - 己、學生申訴小組家長代表(1人)
 - 庚、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家長代表(3人)。
3. 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部分，邀請家長委員每日到校一同協助監督學校午餐，為方便家長委員了解學校午餐供應情形，學校可選擇先行準備一份當日之學生午餐供家長代表用餐，或邀請家長入班與同學一同排隊打菜用餐。用餐結束後請家長填寫不具名之「學校午餐家長滿意度調查表」，調查表於次月五日前逕送縣府教育處備查。

決 議： 本校 112 學年度各項會議家長會參與人員如下：

甲、校務會議家長代表(羅苡綸會長)

- 乙、教師評審委員會家長代表(羅苡綸會長)
- 丙、校事會議家長代表(林怡茹委員)
- 丁、反霸凌防治小組家長代表(陳柳甄委員)
- 戊、性別平等委員會家長代表(林文馨委員)
- 己、學生申訴小組家長代表(吳旭順副會長)
- 庚、午餐工作推行委員會家長代表(劉麗珍副會長、陳詩穎委員、張湘婕委員)。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附件一

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家長會費收支預算一覽表			
項目	收入	支出	備註
112 學年度國小家長會費收入(100 元/家庭)	66,220		473 人*100*0.7=33110 33110*2=66220
112 學年度幼兒園家長會費收入(100 元/家庭)	6,000		30 人*100*2=6000
112 學年度上學期家長會費收入(300 元/家庭)	30,180		503 人*300*0.2=30180
112 學年度家長會基金募款	20,000		
利息及其它(含唐詩本)	18		
112 學年度收入預計總額	122,418		
111 學年度結餘款	88,013		
一. 委員當選證書及顧問證書		6,000	
二. 指導獎勵或年終獎勵		10,000	指導學生獎勵及年終獎勵
三. 師生參賽活動費		15,000	補助校外比賽或活動的餐費、交通費、住宿費
四. 畢業旅行隨行師長旅費		27,500	5 師*5500=27500 元
五. 班級假日親師生活動補助(每班 1000 元)		22,000	補助辦理假日親師生活動
六. 義工家長愛心服務團辦理活動補助款		20,000	圖書志工、故事媽媽…等志工辦理活動或餐敘
七. 畢業典禮紀念品暨獎品及小一新生禮品		10,000	
八. 雜項		20,000	油費、值勤人員、花木修剪人員年終獎金…等雜支
九. 圖書添購		20,000	
十. 改善設施設備費		30,000	
十一. 預備金		19,500	
合計	210,431	200,000	

附件二 忠孝國小 112 學年度家長代表名單

一忠	陳嘉敏	二愛	羅苡綸	五愛	崔鳳儀
	洪佩鈺		陳詩穎	六忠	文祈乃
一孝	陳柳甄	三忠	戴苡安		林文馨
	彭芸葦	三孝	謝依珍	六孝	賴沅鎡
	陳奕帆	三仁	劉宗憲	六仁	曾詳喆
一仁	高德政	四忠	林怡茹		劉麗珍
二忠	黃雅琪	四孝	蔡耀賢	幼兒園	張湘婕
	蔡尚志	四仁	吳旭順		
二孝	林家麒		何曼菱		
	陳建辰	五忠	鄒澧莉		
二仁	張嘉慧	五孝	鍾瑞芝		
	孫煜晶	五仁	吳綠緹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忠孝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本校）為促進學校與學生家長密切聯繫，共謀學校教育之健全發展，並依國民教育法第二十條之二第二項及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七條規定，特訂定本章程。

第二條 本校設置學生家長會（以下簡稱本會），名稱定為「花蓮縣忠孝國民小學家長會」，家長會由在學學生之家長組成之，會址設於學校。

前項所稱家長為學生父母、養父母、法定監護人或實際負擔學生教養責任之人。

每學年開學後三週內，總務處應將學生家長之姓名、電話、性別、地址及職業送該校家長會幹事，以聯繫會務之用。家長會應對前述資料負保守秘密之責。

第二章 組織與任務

第三條 家長會依其組織與任務，設班級家長會、家長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

家長代表大會為家長會最高決策組織。

第四條 家長會應召開家長代表大會訂定組織章程。

前項組織章程應載明：

一、名稱。

二、宗旨。

三、組織與任務。

四、會員權利與義務。

五、班級代表、家長代表及家長委員、副會長、會長、職權、任期、選任及解任及罷免。

六、會議。

七、經費及會計。

八、附則。

第五條 班級家長會任務如下：

一、研討班級教育及家庭教育聯繫事項。

- 二、協助班級推展教育計畫及提供改進建議事項。
- 三、推選家長代表大會代表（以下簡稱家長代表）。
- 四、執行家長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之決議事項。
- 五、其他有關班級家長會事項。

前項第三款之家長代表，每班一人至三人，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其推選得以書面通訊方式行之。書面通訊方式由學校及家長會共同議訂之。

學校設置特殊教育班者，每班選出家長代表一人；未設置特殊教育班者，全校特殊教育學生低於十人者，應由特殊教育學生家長中選出家長代表一人，全校特殊教育學生在十人以上者，每逾十人增加家長代表一人，未滿十人者，以十人計算。

第 六 條

家長代表大會任務如下：

- 一、研討協助學校教育活動之實施及提供改進建議事項。
- 二、審議家長會組織章程。
- 三、討論家長委員會及家長代表大會之建議事項。
- 四、審議家長委員會所提出之會務計畫、會務報告及經費收支事項。
- 五、選舉及罷免家長委員會委員（以下簡稱家長委員）。
- 六、選舉家長代表一人，擔任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
- 七、其他有關家長會事項。

前項第五款之家長委員由家長代表互選之，置委員~~五人至三十一~~十五人，每學年改選一次，連選得連任。

家長代表中如有特殊教育學生家長，應至少推派一人擔任家長委員。

第 七 條

家長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協助學校推展教育及提供改進建議事項。
- 二、處理經常會務及家長代表大會決議事項。
- 三、研擬提案、會務計畫、會務報告及經費收支事項。
- 四、協助學校處理重大偶發事件及有關學校、教師、學生及家長間之爭議事項。
- 五、協助學校辦理親職教育及親師活動，促進家長之成長及親師合作關係。
- 六、選舉或罷免家長會副會長、會長及遴聘家長會顧問。
- 七、選派家長委員會之代表出席學校校務或列席學校教務、訓導、輔導等會議。

八、執行現行教育法令賦予家長會之權責。

九、其他有關家長委員會事項。

家長委員中應選舉一人為會長，並得選舉一人至三人為副會長，會長以連任一次為限。

第三章 會議

第八條 班級家長會每學期應以班級為單位，於開學後四週內，由導師協助召開，開會時由出席家長選定其中一人擔任主席。

各班級導師應列席班級家長會就班級事務與家長溝通。

第九條 家長代表大會每學年舉行二次，第一次會議應於第一學期開學之日起四十五天內舉行，由原任會長召集之；如原任會長無法召集，應於第一學期開學之日起二個月內舉行，由學校召集之，開會時由出席家長代表互推一人擔任主席。第二次應於學年結束前舉行，由會長召集並擔任主席。

家長代表大會得經家長委員會之決議或家長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臨時會議，由會長召集並擔任主席。

第十條 家長委員會由會長召集，並擔任主席。第一次會議應於會員代表大會選出家長委員之日起七日內舉行，第二次會議應於學年結束前舉行。必要時得由三分之一以上家長委員連署召開臨時會議。前項家長委員會之召集應於三日前通知各委員，但有急迫之情形者不在此限。

第十一條 家長代表大會須有應出席代表三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家長委員會須有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出席人數過半數之通過方得決議。出席人數不足規定人數時得改開座談會，其決議事項，應提請下次會議追認之。

家長委員之罷免案，應由家長代表大會全體代表三分之一以上提案，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罷免之。會長、副會長之罷免案，應由家長委員會全體委員三分之一以上提案，三分之二以上人員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通過罷免之。

第十二條 家長代表或家長委員不能出席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家長代表或家長委員行使其選舉權及表決權，但以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家長代表大會及家長委員會開會時，校長、相關處室主任及與會議議題有關之教師應受邀列席。

第四章 經費與會計

第十三條 家長會得收取家長會費，以學生家長為單位，每學期收取會費

一次，具有低收入戶證明者應予免繳。

前項家長會費之收取金額由花蓮縣政府另訂之。

前項家長會費得委託學校代收，學校代收後交家長會自行辦理。家長會除收取家長會費外，不得代學校收取其他費用；非經家長代表大會決議，不得辦理樂捐。

前項樂捐，應採自由捐獻，不得強迫，亦不得透過學校教職員工募款；捐款者與學校有採購或其他職務上利害關係，其所為之捐款或餽贈，應予拒絕並退還。

家長會應置出納、會計人員，專任或由學校推薦教職員兼任，經家長委員會同意後，由會長聘任之，辦理財務會計等事項。

第十四條

家長會經費用途如下：

一、家長會辦公費及經家長委員會同意之相關必要費用。

二、協助學校發展校務活動。

三、舉辦學校員生福利事項。

四、其他協助學校之用途。

前項第二款至第四款用途，得由學校提供計畫及預算，經家長委員會通過後支用。

第十五條

家長會經費應由會長及委員一人共同具名，在合法金融機構設立專戶存儲，其收支應設立專戶處理，並於每學期結束後，提請家長委員會審核。每學年結束前，由會長向家長代表大會報告，並於每學年會長改選後七日內辦理移交。

每學期結束後，應將家長會財務收支報表公佈周知。

各項財務收支之辦理，應符合一般會計原則，並於每學年結束後一個月內，彙整相關單據、帳冊憑證及會議相關資料等送交學校留存，且至少保存三年。

前項會費收支之帳冊憑證，花蓮縣政府得隨時予以抽查。

第五章

附則

第十六條

家長會置幹事一人至二人，專任或由學校推薦教職員兼任，經家長委員會同意後，由會長聘任之，辦理日常會務。

家長會得聘顧問若干人，以提供教育諮詢，協助學校發展。

第十七條

家長會每屆家長代表大會開會後一個月內，應將其會議紀錄、財務報告表、會務人員名冊（含會長、副會長、委員、顧問、幹事、會計、出納等）及組織章程送請學校轉報花蓮縣政府備查。

第十八條

花蓮縣政府對學校家長會應積極輔導，家長會各組織執行任務時，應保持中立，如有違反法令或有其他不當干預學校行政與人

事等情事時，花蓮縣政府得視其情節輕重予以協調或糾正，並限期改善之。

第十九條 本章程自發布日施行。

附件四

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 112 學年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簽到表

一、時間：112 年 9 月 28 日 19:00

二、地點：本校 3F 會議室

三、簽到

一忠		二愛	郭淑娟	五愛	崔鳳儀
			陳詩穎	六忠	文新戶
一孝	陳淑甄	三忠	葉		林文君
		三孝	謝淑娟	六孝	
		三仁		六仁	
一仁		四忠	林怡茹		劉石珍
二忠	蔡尚志	四孝		幼兒	張三妹
		四仁	黃姓順	列席	吳蘭惠
二孝	林泉麟		何曼菱		黃淑鈴
		五忠			鍾永利
二仁	張嘉慧	五孝	鍾瑞芝		李成祥
	孫煜晶	五仁	吳錦儀		余昱彤